

债券简称：23 港口 01

债券代码：115557.SH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划转的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以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港口 01，债券代码：115557）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发行人拟进行资产划转，具体情况如下：

一、 资产划转事项的基本背景及原因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批复》（闽政文〔2023〕248 号），为完善福建省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经研究，同意将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20%股权划转至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投”）。

二、 资产划转详情

标的名称：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 9 日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 层、4 层、5 层

注册资本：33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

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划转前持股情况：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权。

华福证券财务情况：根据 2022 年华福证券审计报告，华福证券公司合并报表资产 735.40 亿元，净资产 132.21 亿元，净利润 11.2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02 亿元。

三、相关决策决议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优化整合批示精神及有关安排，截至发行人公告披露日，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金投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根据《协议书》约定，本次华福证券股权划转须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为生效。本次划转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发行人公告披露日，华福证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股东变更事项行政许可核准申请。

四、资产划转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优化整合批示精神及有关安排，截至发行人公告披露日，各方正在积极研究相关资产整合方案，未最终审批确定。

预计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发行人存续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五、持有人会议相关安排及应对措施

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发行人将根据事项进展程度，履行相关义务，切实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承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港口 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



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公告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划转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